

证券代码：838911

证券简称：木兰股份

主办券商：九州证券

武汉木兰草原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9 月 24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建顺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0,000,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 4.无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贷款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因经营发展需求，扩大经营规模，提升市场竞争力，拟向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陂支行申请贷款，贷款金额预计不超过 15,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5 年，用于景区持续升级改造。公司以部分固定资产、林权、景区经营收费权提供抵押、质押。公司股东聂权、聂权伟、聂建平以股权质押为本次贷款提供担保，公司股东吴建顺、聂权、聂传伟、聂建平及其配偶为本次贷款提供连带担保责任，关联企业武汉长安鑫盛投资有限公司为本次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贷款时间、贷款利率、还款方式、担保情况等以公司与武汉农村商业银行签订的相关贷款合同及担保合同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银行贷款暨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6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事项，吴建顺、聂权、聂传伟、聂建平、付云斌为本议案的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数为 78,933,000 股。

三、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木兰草原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武汉木兰草原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4 日